

野性的呼唤

第一章 命运转折

第一节 暗算

要是布克会读报纸的话，它也许就不会碰到那么多麻烦了。

最近，去北极探险的人们发现了一种黄色的贵金属。于是，船运和货运公司的人们便马上把这令人振奋的消息大肆地刊登在报纸上，搞得整个欧洲都沸沸扬扬。

于是，无数人怀揣发财之梦，一批批地涌向了北极。

那片土地上只有冰和雪，唯一的交通工具是雪橇。但是，这玩意儿需要健壮的狗才能拉动，它们要体力很棒，还能忍受寒冷。

于是，沿着太平洋海岸，从布洁得湾到圣地亚哥港，所有体格强壮、长毛耐寒的狗，可都遭了殃。布克是一只狼犬，住在于圣克拉拉山谷的一个漂亮的庄园里，它的主人是米勒法官。

庄园位于大马路边，院子里树木茂盛，遮掩着米勒法官的大宅，围墙的四周是宽敞凉爽的走廊。广阔的草坪四周，弯弯曲曲地绕着几条铺着小石子的车道，从恰似重云叠雾的树荫底下穿过。

宅子的后面比前面还宽敞，可以说是望不到头了。

右边是好几间大马厩，里面有十几匹膘肥体壮的马，马夫照料着它们。

左边是一排排爬满紫藤的佣人房，还有许许多多望不到尽头的仓库，整整齐齐地排列着。

中间的牧场和葡萄棚、草莓地，都一望无垠。

角落处还有一口深井和喷水机，旁边有水泥游泳池，米勒法官的孩子们常常在这里跳水、乘凉。

这就是布克所统治的领地，它已经在这儿生活了整整四年。

当然，这座大庄园里除了布克之外，还有别的狗。但是，它们根本算不了什么。每天，它们都无所事事，或者挤在狗窝里，或者在不起眼的角落里躲藏着。

另外还有一群专捉狐狸的狐狸狗，有二十来条。

每当足不出户的日本狗土茨和墨西哥狗伊莎贝尔在一大帮女仆的扫把和拖布的武装掩护下，从窗口把头探出来，偷偷地四处张望时，它们就成群结队地跑来，对它俩恶狠狠地吠着，直到把它俩吓得惊声尖叫，它们才会满足地离开。

布克的父亲是一条体格魁梧的圣伯纳狗，母亲是苏格兰牧羊犬。它遗传了母亲的体格，只有一百四十磅的体重，但它又受父亲的遗传，仪表堂堂。

它有优良的血统和矫健的体格，又居住在这豪华的庄园

里,受到普遍的尊重而产生的威严,使它具有了贵族的气质。

不但如此,它还是一条有理想、有抱负的狗。它希望有一天能和自己的父亲一样,随侍在法官左右,成为他的伙伴,同他形影不离。

从嗷嗷待哺到逐渐长大的四年间,它在法官家过的日子真是快活极了,又悠闲又富足,跟贵族一样。

不过,即便这样子,它还是给自己定下了严格的规矩和生活习惯。它并没有变得好吃懒做,而是一刻也闲不住,尤其爱好运动。打猎、游戏和其他有趣的户外运动,减去了它身上多余的脂肪,还磨炼了它的筋骨,使它常年精神振奋。它奔跑时,像猫一样敏捷,像豹子一样迅速。

由于布克拥有一副健壮的体格和敏捷的身手,所以它有点儿自命不凡,经常得意扬扬,在庄园里面来回巡视,好像是一个王者,把整个庄园都置于它的管辖之下。

那些经常无理取闹的狐狸狗虽然狗多势众,但是在布克面前,它们老实极了。至于土茨和伊莎贝尔,在它面前更是连大气都不敢出一下。

布克在法官一家的生活中也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

它有时和法官的儿子们一起扎进游泳池里,和他们一起戏水,或者外出打猎。

在清晨或黄昏,它也常以白马王子的身份,和法官的女儿一起散步。冬日的夜晚,在熊熊的炉火旁,它就像个老朋友一样,俯卧在法官的脚边,陪他读书。

在夏天的午后,它还会让法官的小孙子骑到它的背上,驮着他们到处爬,或者陪他们在草地上玩皮球、打滚儿,而且很负责任地照料他们,免得他们跑到马房旁边的喷水井去,或者遭

到什么别的危险。

这就是到 1897 年秋天为止布克的生活情况。

就在这时候，由于在柯勒大克发现了金矿，让无数人产生了淘金的想法。于是，冰天雪地的北极，似乎成了一块圣地。

布克经常帮法官拿报纸，但是它从来不看，也看不懂。

而且，它做梦也没想到法官庄园里的那个园丁助手莫纽尔其实是个卑鄙小人。

那天，莫纽尔逗着它，并对它说：“嘿，去散散步怎么样？”它就毫不犹豫地摇了摇尾巴，一起高高兴兴地去了。

莫纽尔有个不好的嗜好，赌博，并且他还相信自己总有一天能发大财，但是他注定赌运不佳，一输再输，终于欠下了一屁股债。用园丁助手那微薄的工资，要养活老婆和几个孩子已经很吃力了；还债，更是几乎不可能的了。于是他有了歹念，打算把布克弄出去换钱。

那个晚上，大家都有点儿忙，法官去参加葡萄种植业协会会议，孩子们则忙于建立一个运动俱乐部。于是狡猾的莫纽尔瞅准了这个机会，偷偷带着布克穿过牧场，往一个叫作校园公园的火车站走，没人看见他们出去。

车站有个陌生的男人好像在等他们，一见到他们走近，便立刻迎上来，和莫纽尔窃窃私语起来，口袋里面的铜板叮当作响。

“你得把它捆牢了再交给我！”那个男人的脸紧绷着，声音嘶哑。

莫纽尔二话不说，拿出一条粗绳套在布克脖子上的项圈下面，又结实地缠了两圈，“你拉着这个，就能控制住它了。”

那个陌生人不屑地“哼”了一声，把绳子接了过去。

布克从来没有被套过粗绳子,这种感觉新鲜极了,所以它一点儿没反抗,甚至觉得这挺好玩儿。

它的贵族道德使它觉得不应该随便怀疑熟识的人,而且还以为应该服从它所望尘莫及的人类的智慧。

但是它不明白的是莫纽尔为什么把绳子交给那个陌生人,所以它非常不愉快。

而那张陌生、凶狠的面孔,忽然对它狰狞地笑起来,然后用足了力气,猛地拉他手上的绳子。

绷紧的绳子勒住了它的脖子,它几乎都窒息了。

这个举动令它十分吃惊,顿时激起了它的愤怒,于是向那个人直扑过去。可是,绳子还是越勒越紧。

布克疯狂地挣扎着,长长的舌头露在外面,宽厚的胸脯剧烈地起伏不定,不停地喘息着。

在它的脑海里,自它出生以来,还从来没有人对它如此残暴无礼过,连法官也从来不曾打骂过它。这简直是个奇耻大辱,它以前还没遭遇过哩!它已经暴跳如雷了。但是,渐渐地,它没有了力气,眼前一片黑暗。

当火车驶进站,莫纽尔和那个陌生人一起把它扔进行李车厢的时候,它已经失去知觉了。

火车哐当哐当地向前驶去,不知过了多久,它慢慢恢复了知觉,不知发生了什么,只觉得全身酸痛,尤其是喉咙,它非常想要喝水。

这时它才发现自己躺着的木板正摇摇晃晃地颠来颠去。直到火车头发出了粗重的汽笛声,它才知道自己在哪儿。

因为它以前经常和法官一起乘火车外出旅行,坐在行李厢内的感觉,它是有印象的。

可是，它好像不是跟法官去旅游，怎么会在火车上呢？

当它睁开双眼看到那张可恨的脸孔时，立即想起了一切，于是怒不可遏地吼了起来。

那个人一看布克发怒，便要跳起来勒住布克的脖子。

但是，布克早已闪电般地冲过去狠狠地咬住了那个人的手，死也不肯放松，直到它的意识再度模糊。“嘿！它疯了！”

那个人拿手帕把被布克咬得血肉模糊的手包扎起来，然后向听到呼叫声跑过来救他的列车员说：“我在帮我的老板把它送到旧金山去，听说那儿的狗医挺厉害的，能把它的病治好。”

第二节 禁锢

在旧金山海滩一家饭店的小屋子里，那个男人狼狈极了，在和老板商讨着。

他那受伤的手尽管用手帕包扎了，还是血痕累累，而他右边的裤腿从膝盖以下也都被撕破了。

“才五十块钱！”他向饭店老板牢骚满腹地说：“以后你就是给我一千块钱，我也不做了。简直是倒霉死了。”

“另外那个家伙要了多少？”饭店老板问道。

“整整一百块！天知道，绝对一分不少。”

“这么说，就是一百五十块喽！”饭店老板盘算了一下说，“不过，它确实值这个价钱。”

这个骗子解开沾满了血的手帕，指着他那不成样子的手指说：“我怕是狂犬病呢！”

“活该！算你倒霉！”饭店老板哈哈大笑，接着，他又对那个

男人说，“来吧，趁着你还在，帮我一把呗！”

于是，两个人一块儿把布克拖进笼子。

布克被勒得快窒息了，喉咙和舌头都疼得要死。它意识模糊，但是满腔怒火还是让它尽力地抵抗。

尽管布克努力地反抗他们，但是，它还是一次又一次地被打晕过去，直到双方都筋疲力尽为止。

趁布克昏迷不醒，他们把布克脖子上的铜圈锉开了，绳子也解去了。

最后，他们把它塞进一个很小的木笼子里。它又饿又渴，可怜地躺在笼子里，在漫漫长夜里，备受煎熬。

它怎么也弄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他们为什么要把它关在这个小笼子里。

它满心的耻辱和愤怒，却总也揣摩不透，只觉得大事不好，似乎灾难就要发生了。

好多次，在半梦半醒中，它听到屋子的门被推开的声音，每次它都误以为是法官来救它了，于是腾地跳了起来。它多么希望法官能够来救救它呀！

但是，它每次看到的都是饭店老板那张胖得像肿了似的脸。他总是拿着一根小蜡烛，小心翼翼地走过来，偷窥它的动静。

本来有些期待的布克，立刻开始凶猛地狂吠。

第二天早晨，又进来了四个男人。他们一个个衣衫褴褛、贼眉鼠眼、粗声粗气，一看就不是什么好东西，于是布克隔着木笼子对着他们狂吠不已。

他们大笑着，拿出棍子来戳它，气得布克一口咬住那根棍子不放。

然而，布克发现他们其实是在耍弄它，寻它开心。因此，它又愠怒地躺下来。于是，他们便把这笼子抬进了一辆货车。

后来的几天中，木笼被无数人抬来抬去，最后被抬到一列快车车厢里。

布克躺在木笼子中，眼睁睁地看着自己从一双手转到另一双手，却毫无办法。

它被他们弄得晕头转向，但是，它已经明白，自己和家的距离越来越远了。

快车尖啸长鸣，不停地跑，一连跑了两两天两夜。在这段时间里，布克没有得到一点儿水和食物。

在极端气愤之下，布克一律用狂吼对待所有来看它的送货人。

那些人看布克这么怒气冲冲，便报复、嘲笑它。

有的人像只可恶的野狗，低声汪汪叫；有的人又学猫咪咪地叫唤；还有的人扑腾着胳膊学公鸡喔喔鸣叫。

布克也知道这种狂叫很荒唐、无聊，但是，这些人怎么能这样戏弄一条矜持、高贵的狗呢？它的自尊被伤害了，它又气愤，又伤心。

经过一阵阵喊叫，它的喉咙越来越干，连舌头也涨痛了。它倒不在乎肚子饿，但是，口渴太难忍受了。

不过，稍感安慰的是，原来在它脖子上的粗绳已经解除了。

布克心想，曾经让那些人控制自己的绳子既然已经拿开了，它一定要给那些人一点儿颜色看看。而且，它是绝对不会再让他们把绳子套在自己脖子上的。两天两夜的折磨和煎熬，已经使它怒火中烧，堆积在一起的仇恨一触即发。它等着机会的到来。

如今，它整个儿变了样，眼睛充满着愤怒的血丝，犹如一个凶残的恶魔。变化这么大，估计法官都认不出来了吧？

正因如此，当那些送货人在西雅图车站把它抬下火车的时候，都觉得如释重负。这个魔鬼一样的东西，终于可以出手了。

接着，来了四个男人，小心翼翼地吧木笼子抬到一辆货车上，又带着它不知道到哪儿去了。

等车停下来后，他们再把木笼子抬到一个四面围着高墙的院子里面。随后，从屋里走出一个穿着红色衬衫的强壮男人，他在车夫递给他的本子上签了字后，一面把本子递给车夫，一面望着布克阴险地笑了一下。然后，他把一柄小斧头和一根木棍子拿了出来。

“你不会是现在就要把它放出来吧？”车夫不无担心地问。

“就是现在！”那人一面回答，一面拿起斧头径直朝木笼子劈了下去。

刚刚抬笼子进来的那四个男人一看，迅速散开，全都跳到墙头上，一个个饶有兴致地高高在上，似乎在看表演。

布克盯住那个穿红色衬衫的男子手上的斧头，立刻冲向斧头落下的地方。

这个笼子它已经待够了，再待下去，它真的会疯了。它拼命地咬着、撞着那些碎裂的木条，虽然伤痕累累，但是它不在乎。

“来吧！你这个恶魔的化身！”那个人把笼子弄开了一个小洞之后喊道。他丢下了斧头，右手换上早已准备好的棍子。

布克全身的毛竖了起来，口吐白沫，血红的眼晴喷射出狂乱的光芒，准备扑上去，看上去真像一个红眼的魔王。它已经愤怒了整整两天两夜，它需要发泄。于是，它窜出笼子，向那个穿红色衬衫的男人猛扑过去。

眼看布克的大嘴就要狠狠地咬上一口的时候，它却忽然被打中，落在地上。

此后，它又进攻了十多次，但是，每一次都挨上了棍子狠狠的一击，一次次倒在地上喘着粗气。

休息了一会儿，它凝聚了身上所有的力气，再次向前冲去。

而那个人却不慌不忙地、狠狠地在它头上来了无比沉重的一击。

布克立即缩成一团，栽倒在地上，完全晕了过去。

“哇！真是个驯狗高手啊！”坐在墙头上围观的一个人热烈地鼓掌，兴奋地大声嚷了起来。“他还会驯马哩！”车夫看完热闹，边说边坐上他的马车，策马走了。

后来，布克逐渐恢复了知觉。但是，它浑身瘫软，软得像块橡皮泥。布克躺在原地，眼睛直瞪着那个穿红色衬衫的男人。

“布克，这名字不错啊。”那个人看着饭店老板托来的信，自言自语道，“好了，布克，我的兄弟！”

他用亲切的声音接着说：“我们的玩笑结束了。现在，你要明白你处在什么样的地方，你也要明白我是谁。只要你听我的话，事情就会好起来。否则，我会打得你全身的骨头都散架，明白吗？”

那个人一边说，一边拍拍布克的头。布克被他狠狠地揍了一通的头经他的手一碰，毛还是不由自主地全都倒竖起来。但是，它一点儿力气都没有，无法反抗。

那个人见它不再反抗，便拿水给它喝，它立刻狼吞虎咽地都喝了下去。后来那个人又给它扔了几块肉，布克也狼吞虎咽地全都吃了下去。

他心里清楚自己是被棒子击败了，但是，它没有完全屈服。

经过这次惨痛的教训，它明白了面对拿着棒子的人，它根本没有胜利的机会。布克得到了这个教训后，终生未曾忘记。

布克又在笼子里待了好多天。在这些日子里，陆续来了一些别的狗，有的是和布克一样被关在笼子里抬进来的，有的则是用绳子牵进来的。它们有的服服帖帖，温驯得很，而大部分的狗和布克当初来时一样狂怒地咆哮。然而，最后，它们也都不得不屈从在那个穿红色衬衫的男人的棒子之下。

第三节 易主

最近，不时地有陌生人来和穿红色衬衫的男人谈话。他们一边说话，一边对笼子里面的狗指指点点。然后，就是钱的交易啦，那些人用钞票换来一条或者几条狗。被带走的狗，再也没有回来过。布克忐忑不安地过着每一天。因此，当那些陌生人从它前面走过，没有选中它的时候，它就感到非常高兴，那是一种幸免于难的感觉。

然而，好景不长，该来的还是来了。

那天，来了一个身材矮小干瘪的男人，他的英语说得很烂。

“老天！”当他的目光落到布克身上的时候，他高兴地大叫，说，“这不是一条绝顶的好货吗？出个价吧！”

“就三百，这简直算白送了。”穿红色衬衫的男人马上回答，接着又说，“这狗可不多见。巴罗特，你花的又是国家的钱，还犹豫什么呢？”

巴罗特禁不住内心喜悦，嘴角抖动了一下。他暗自想：现在正逢淘金热，狗成了供不应求的货物，狗价自然直线上升了。

其实，他心里非常清楚，像布克这样的一条好狗，他给的价其实算低的了，说不定再过一段时间，这个价都没处买了。

加拿大政府为了运送公文书信，特意买狗来拉雪橇。但他们不愿意花太多的钱，当然，更不希望耽误了急件。

不过，巴罗特是个内行，他一看到布克，就知道这狗现在看起来虽然无精打采，但是它非同寻常，是万里挑一的好狗。

过了一会儿，布克便看到那个瘦子掏出了钱。然后，它和柯利——一只温驯的纽芬兰狗，被那个男人一块儿带走了。

布克一点儿也没觉得奇怪。从那男人看到自己时眼睛放光，它就知道了这一点。

在“华纳号”甲板上，它和柯利望着渐渐远去的西雅图。布克怎么也没想到，它就这样永远地离开了温暖的南方。

后来，布克和柯利一起被带进甲板下面的船舱里。巴罗特把它们交给他的朋友，一个名叫法兰夏的黑脸大个子。

对布克来说，这两个新主人属于和法官完全不同的另一种类型。虽然它不像爱法官一样爱他们，但是它好歹敬重他们。

他们做事沉着稳重，而且决不偏心，是非常正直的人。它还记得，这两个人对狗的性情很了解，不会上它们的当。

布克在“华纳号”的船舱里还看到了另外两条狗。

其中一条雪白的大狗叫史皮兹，它是由一个捕鲸船船长从斯匹次群岛上带出来的，后来曾跟随一个地质勘探队，到加拿大的西北荒原去探过险。

它是个笑里藏刀、虚伪阴险的坏家伙。第一次一起吃饭的时候，这畜生不怀好意地看着布克，嬉皮笑脸地抢走了它的食物。

那个时候，布克立即跳起来去教训它。然而，法兰夏手中的鞭子已率先公正地打在了史皮兹的身上。布克虽然消除了心中

的愤恨,但是它已经没有吃的了,只剩一点儿骨头。不过经过这一次的事件后,布克对法兰夏另眼相看了。

另外一只叫德夫,是一个气质忧郁又有些乖僻的家伙。它每天只是吃东西睡觉,对别的都不关心,还喜欢独来独往。它曾经向柯利明确表示,不要去招惹它,否则它就不客气。它像个麻木的老农夫,任何事都引不起它的激情。

当“华纳号”穿过夏洛地皇后海峡的时候,突然左右摇晃,颠簸得厉害。布克和柯利吓得牙齿咯咯响个不停,而它像没有感觉一样,缓缓抬起头来,瞥了它们一眼,然后打了个呵欠,又继续睡它的觉。

“华纳号”夜以继日地往前行驶。茫茫海上的布克无法知道了多长时间,但是它明显感到气候越来越冷了。

一天早上,螺旋桨终于安静下来。船员们开始兴奋地忙碌起来。

布克和其他的狗都感觉到,它们的生活即将展现出新的面貌了。

法兰夏用皮带把它们系好后,带它们上了岸。

迎面扑来的冷空气,让布克不禁精神抖擞起来。踏上地面的时候,它的脚立即陷进了那个柔软得像沙滩一样的白色东西里。

它惊恐万分地跳了起来。布克还发现空中也有很多白色的东西纷纷扬扬地飘下来,并且落在它的身上。它抖了抖身子,试着把那些白色的东西抖下来,但是,又落下来了更多。

接着,它好奇地用鼻子嗅了嗅,又用舌头舔了舔。那东西冰凉冰凉的,舔一下,立刻就没有了。这可把它弄迷糊了,它试了好多次,结果还是一样。

站在一旁围观的人们，忍不住哈哈大笑，让它感到非常不好意思。

它以前可没见过雪，这是它第一回到北方来哩！



第二章

新的生活

第一节 蛮荒

离开了温暖的南方,来到这冰天雪地的北极,布克冷极了,不由得紧缩着身子。

它不再是昂首挺胸、统治一切的君王,在法官家里过的富裕悠闲的生活,已经远去了。

这里是荒蛮世界,既没有和平,也没有歇息,更没有绝对的安全。人和狗的生命时时刻刻都处在危险的环境之中,随时随地都必须保持最高警戒。

这里的人和狗全是凶狠和野蛮的家伙,除了用棒子打和牙齿咬之外,他们不懂得秩序,也不懂得法规。

要不是它亲眼所见,布克简直不敢相信狗也会像豺狼一样,凶猛地去攻击、撕碎自己的同类。

这种噩梦般的经历它一生都不会忘记。这是生活给它的教

训,让它有了新的体会,这对它以后的生活影响巨大。事情的发生经过是这样的:

那天,它们在堆放柴火的仓库旁边休息的时候,一条爱斯基摩犬慢跑过来,柯利就高高兴兴地去迎接它。

那条爱斯基摩犬虽然身子连柯利的一半都不及,但是,谁能想到,它居然和狼一样凶狠可怕。它见到柯利走过来,毫无预兆地就像闪电般迅速地跳了过来,用它那金属似的牙齿,死死咬在可怜的柯利身上,然后转眼间又跳开。不幸的柯利,从眼睛到下颌整个都被撕裂了,鲜血淋漓,好不可怕。

那只爱斯基摩犬攻击一下后,马上跳到一边,然后趁机再次攻击,这是典型的狼的打斗方式。

就在这时,周围陆陆续续又来了三四十只爱斯基摩犬,把它们两个格斗者团团围住,沉默地看着。

布克不知道它们是从哪里蹦出来的,也不明白那种安静的注视意味着什么,更没有看到,它们的牙齿期待着撕咬。

柯利不甘心就这样无缘无故地被撕咬,愤怒地冲了上去。

但对手还了它一击后,又跑开了。当柯利再次冲上去的时候,对手用胸部来抵挡,然后,用一种布克以前从没见过的方法,转眼间就把柯利击倒在地上。

这时,在周边围观的爱斯基摩犬立即围拢过来,踩在它的身上,兴奋地叫着、咬着。

这件事发生得太迅速、太出乎意料了。柯利凄惨的叫声把布克吓呆了,它愣在一边,手足无措。

过了一会儿,它看到法兰夏挥舞着斧头跳进狗群里,接着又来了三个拿着棒子的男人,也一块儿过去帮助法兰夏赶走那些狗。